

证券代码：002537

证券简称：海联金汇

公告编号：2026-060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财务负责人辞职及聘任新财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财务负责人兼副总裁辞职的情况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财务负责人兼副总裁卜凡先生的辞职报告。卜凡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财务负责人兼副总裁职务，辞职后，卜凡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卜凡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卜凡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00,000 股。其中 60,000 股系其通过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上述股份将由公司按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程序后予以回购注销；其余 40,000 股，卜凡先生离任后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卜凡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已按公司规定完成工作交接，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卜凡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卜凡先生任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聘任公司新财务负责人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30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经公司总裁刘国平女士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陈仕萍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陈仕萍女士具备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履职能力和任职资格，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30 日

附件：

陈仕萍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85 年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曾任本公司预算主管、财务部长、财务总监助理、财务副总监。现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海联金汇财智（青岛）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及公司部分子公司监事等。

陈仕萍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21,0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陈仕萍女士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